

证券代码：839268

证券简称：学美教育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张恒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依据 2018 年度董事会实际工作情况，制定《2018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据 2018 年度监事会实际工作情况，制定《2018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制定《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制定《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公司决定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06）、《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张恒瑞、陈颀廷、梁香玲、童莉、曹梦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李妍、吴昕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达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曹元律师、王千惠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代表的股份数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学美（上海）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